

相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房屋公开招租公告

我单位现有部分房屋面向社会公开招租，请有意向的单位或个人前来咨询，并参与公开竞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租房屋的情况

此次招租房屋向社会公开招租标的为位于相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六楼南面靠东第一、二间房间，两个房间（由东向西分别是房间①和房间②），房间①面积为 34.6 m²，房间②面积为 19.5 m²，2 个房间面积共计为 54.1 m²。

二、参与竞租的条件

参与竞租者所从事行业必须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市政等方面的规定和要求，不准从事与安全生产、卫生防疫、环境保护等规定相背的行业；主要为全区残疾人提供辅助性就业服务，长期稳定提供安全性能高、职业危害低、操作简单等特点的辅助性就业项目，并按月为参加辅助性劳动的残疾人发放与劳动成果相对应的补贴或报酬。

三、参与竞租者须知

1. 出租的期限：壹年。从签订出租协议之日起计算；
2. 投标方式：采用面向社会公开竞价，以现场高于或等于招标方确定底价的最高额为中标价，低于底价的投标价格视为无效报价。投标中，如果只有一个单位或个人投标的按照底价中标；若出现两个以上相同的报价，且均高于底价为全场最高报价时，则进行第二次投标，但参加对象仅限上述各方，二次投标中的投

标金额不得低于原投标金额。

3. 付款的方式：按照先支付后使用的原则，以《房屋租赁合同》规定支付；

4. 保证金：竞租人报名时必须交纳竞租保证金。竞租结束后，当场退还未竞得人的保证金。竞得人竞租成功后竞租保证金不退还，如竞得人按照《房屋租赁合同》交纳租金，则竞租保证金抵作租金（竞得人交纳租金时作相应扣减）；如竞得人不按照《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支付租金，则不退还保证金，还应赔偿本单位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

5. 招租底价及保证金：6300 元/年，保证金 1000 元。

6. 竞租人主体资格：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7. 报名时间和地点：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 16:00 时止（双休日除外）；相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黄桥街道永方路 25 号）。

8. 竞租人报名时应向招租单位提交：

(1)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及其复印件。

(2)委托他人代理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及其复印件。

(3)报名时须交足竞租保证金。

9. 联系方式：奚亦飞 65467632

苏州市相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2020年7月8日

